**heritage/遗产(Yí Chǎn)**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Final Remarks | WANG Qi, Aleida Assmann | 30 May 2022 |

王齐：在中国的语境中，遗产是积极的、与过去息息相关的事物。作为一个学术研究的领域，它最终成了既是历史知识，同时又是活生生的传统。相比以概念为导向、追求连续性的历史性叙事，遗产可以被视作是“一种新的历史知识”，正如阿莱达·阿瑟曼所言。在这一意义上，遗产便可能成为官方历史书写的一种补充，从而提供关于过去的多样性观点。

欧洲“国家遗产”这一概念，是 19 世纪的产物，我们可以说其已然完成了它的使命。然而在全球化的 21 世纪，这一概念的政治内涵不应被夸大。遗产的首要之事是其首先是本土的（indigenous），它自然属于某一特定的群体。因而当务之急是将“国家遗产”的这一思维方式，向“全人类之遗产”转变。世界各地的遗产，应被视为人类的文化记忆，并更进一步地，当作人类历史的一部分（对待）。

阿莱达·阿瑟曼：**相似之处**

文化曾被**埃里希·奥尔巴赫**（Erich Auerbach）定义为“可明确公式化的并可辨别的思想与情感的共同体”。对我而言，这句话很好地捕捉到了王齐在《遗产——文化遗产》一文中，对文化之定义的出色描述与说明。在关于英语术语“遗产”的一文中，我认为她描述了与奥尔巴赫的定义所总结的德语“文化教化”（kulturelle Bildung）完美等同的内容。在这种意义上，“教化”不仅限于一套被挑选出来，进行普遍接纳的文本与作品，而是囊括经典文本和阅读反馈之间，跨越时间与空间的具体化互动。它是一种生活在传统之中的形式，要求在一个跨世代的读者群体中，创造思想与情感的能力。这一群体并非由政治意识形态，或其它所规定的阅读要求所维系，而是由对古典文本的共有看法和接纳所维系的。这是一个开放的共同体（群体），在理想的情形下并无外部的限制或要求，而只乐意以一种思维与感受相匹配的形式，去分享伟大的艺术。当奥尔巴赫写下他的定义时，德国的“教化”已然成为过去。他创造了这一概念，将其作为一种怀旧的愿景。他所属的德国犹太共同体，在 1933 年纳粹统治开始之前，一直是德国中教化最有力的支持者，这一共同体随后便身处于被拒斥、驱逐和灭绝的进程之中。奥尔巴赫设法存活了下来；凯末尔·阿塔图尔克拯救了他——凯末尔向他发出了前往土耳其的邀请，并为他所在的大学提供了犹太教授的职位。因而奥尔巴赫的怀旧有着双重动机：他刚刚失去了自己的文化氛围，而它正在被纳粹摧毁，而他又目睹了阿塔图尔克的世俗现代性，这是一种“狂热地反传统的民族主义”，在其中所有文化同传统的元素都被剥夺。

王齐对中国遗产的描述，也洋溢着（这种）怀旧情结。正如奥尔巴赫对教化的展望一样，她道出了类似的意识，即“随着城市化和现代化的快速进程，中国无疑已经感受到了保护与文化的急迫性”，并且近年来，“也看到了全球化对文化多样性的威胁”。

与奥尔巴赫的教化那样，王齐的遗产概念，可被描述为一种世俗形式的宗教。它于古典诗歌的基础上建立，并提供了一个精神家园，在其中使一种跨越诸世纪的成员形式成为可能。成为其中的一员有赖于思想与感受。它并非由专家和学者组成，而是由充斥着热情的读者组成。此种遗产概念，显然与作为集体财产、经济资本和身份政治工具的遗产概念大不相同，因为它的价值在于一种无法购买的，而是必须由成员/读者自己所生成的影响。

王齐出色地描述了这种对古典文本之感性体验的创造方式：不仅要通过阅读，而且要借助在空间中行动，借由访问不朽诗篇中所描绘的那些地标。在著名的地点，那些所背诵的诗篇将再次出现在眼前，这是一种感性形式的体验。他们借助分享光线和景观的视觉成分，令读者更深入、更个人地进入传统。这些体验的普遍基调与感受，是崇敬和喜悦，但也有成为一个跨越诸世纪的，大共同体的一部分的心满意足。教化和遗产（中文意义上的），都依赖于沉浸与共鸣。这种形式的遗产，在集体共鸣的环境中，藉由个人和具现的反应，来传播并保持活力。它是通过向其成长，借助做与分享，通过学习和互动来获得的。这一文化共同体的成员，是建立于这种分享、记忆、反思和感受的渴望之上的。

我想介绍一下这里的第二种关联，以加深东西方遗产概念之间的熟络。中国古典诗词中所赞美的地标，可以是指寺庙、桥和塔等建筑，也可以是指山峰等风景区。虽然中国的群山被推崇为卓绝的，甚至被诗歌塑造为不朽的圣地，但在西欧，直至中世纪末，它们都是被规避与禁止的。因为此处有一个明显的禁忌，那就是不要僭用上帝的超然地位，人作为上帝的造物，无权以傲慢和自强（self-empowerment）的，高高在上的姿态俯瞰世界。王齐提及了泰山，她说泰山是孟子、孔子和杜甫所攀登的标志性地点，一个人会引用另一个人的话，进而使这个地方藉由诗词的相互参照而令人难忘。西方与之的比照将是意大利诗人**彼特拉克**，他于 1336 年与他的兄弟一道攀登了旺图山。他撰写了一份关于这一事件的简短描述，在其中他告诉我们，在山顶上他伸手掏着口袋里的书，并随意地打开它。那些是圣奥古斯丁的忏悔录，他读的句子是：“人们赞赏山岳的崇高，海水的汹涌，河流的浩荡，海岸的逶迤，星辰的运行，却把自身置于脑后。”当中国的智者同文人们，用不断被铭记和复诵的诗句来颂扬著名的地点时，彼特拉克通过描写一个非常主观的故事，来令他这一次的攀登不朽。

在中国的诗歌中，可见的地点与不可见的诗歌融合了。如此一来，具体的场所与建筑，被转化为自然和想象中的风景，进而突出了自然美景，或是落日余晖与皎皎月光的普遍图景。历史和时间故此被转化为自然和永恒，个人经验蜕变成为普遍的感受状态。王齐还提及了现代主义诗人艾兹拉·庞德（Ezra Pound），他从中国的文字书写与诗歌传统中，获得了极大的灵感。他亦模仿了日本的俳句，这是一种超短诗体裁，意在呈现出一种突然转变的，顾盼从一处光景转向另一处（的过程）。他还着迷于中国文字那图符的构造，并从作为诗歌媒介的中国文字之中拖曳出了灵感。在这种跨文化的背景下，他借助于创造一种新型的感性图景，捕捉充斥着时间、地点与情感的瞬间，将其作为诗歌语言与想象的核心部件来使用，进而革命性地改变了现代西方诗歌。

**不同之处**

在比较西方同中国对遗产概念的处理方式之时，我们可以发觉大量的类同处和相似性，但两者亦存有相当大的差异。一处重要的要点是，中国人对待遗产的态度的特点是，要将文化之记忆去历史化。“中国人不甚在意事情或事件的准确性”。(4) 无论涉及较远抑或较近的过往，都不努力做到精确。与之相对，历史的精确性则会减少，这也许会破坏诗歌精神的想象力效果，和文化遗产体验中所内含的迷狂感。

西方对遗产的处理方式，也涉及到一种诗意的精神和迷狂的元素。但这种品质可以与坚实的历史精神并行不悖。视觉同考古学的转向，譬如启蒙时代浪漫主义对古代遗迹的发现，就是向着想象力的清晰转变。但这里的迷狂并非是与永恒的连续性有关，而是与历史意义上的恢复和学术性的重建有关。

中国的遗产概念，推崇永恒性、连续性和自然之美。西方的遗产概念则与此明显不同，它饱含着历史的气息。在此处，时钟一直在滴答地运转着，记录着历史的变化，以及出于革命、革新，以及内部或外部暴力（所造就的）崩裂和消失的时期。中国的遗产概念，在传统和稳定传承的坚固构架内运行，而西方的遗产概念，则在一个涉及崩裂、革命、风险与失败体验的时间性构架内演化。文化记忆的概念，同时包括记忆与遗忘、保存和毁灭这两对行动。此外，西方的遗产概念，对于骄傲和耻辱是同时持开放（态度）的，在肯定积极的有价值的传统（的同时），也包括那些被压抑的、复归的和需要做出进一步关注的，消极意义上的诸种遗产。出于这一原因，西方的遗产概念是复杂的、不稳固的和矛盾的（ambivalent）。但重中之重是，它还是自我反思的，其中不仅记录了保存与传承的过程，也记录了因愚昧、疏忽与暴力，而被否定和破坏的过程。